公司代码:600938　　公司简称:中国海油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国海油”）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 2026 年第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非执行董事王德华先生因公未能参加本次董事会，已书面委托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张传江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及总裁黄永章先生，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穆秀平女士，财务部总经理任敏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分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经统筹考虑本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为回报股东，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派发 2026 年中期股息每股 0.94 港元（含税）。股息将以港元计值和宣派，其中 A 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按董事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港股股息将以港元支付。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也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报告包含公司的前瞻性声明，包括关于本公司和其附属公司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的声明，例如预期未来事件、业务展望或财务结果。“预期”、“预计”、“继续”、“估计”、“目标”、“持续”、“可能”、“将会”、“预测”、“应当”、“相信”、“计划”、“旨在” 等词汇以及相似表达意在判定此类前瞻性声明。这些声明以本公司在此日期根据其经验以及对历史发展趋势、目前情况以及预期未来发展的理解，以及本公司目前相信的其它合理因素所做出的假设和分析为基础。然而，实际结果和发展是否能够达到本公司的目前预期和预测存在不确定性，取决于一些可能导致实际业绩、表现和财务状况与本公司的预期产生重大差异的不确定因素，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宏观政治及经济因素、原油和天然气价格波动有关的因素、石油和天然气行业高竞争性的本质、气候变化及环保政策因素、公司价格前瞻性判断、并购剥离活动、HSSE 及保险安排、以及与反腐败、反舞弊、反洗钱及公司治理相关法规变化。

因此，本报告中所做的所有前瞻性声明均受这些谨慎性声明的限制。本公司不能保证预期的业绩或发展将会实现，或者即便在很大程度上得以实现，本公司也不能保证其将会对本公司、其业务或经营产生预期的效果。

根据《创新企业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上市后持续监管实施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持续监管办法》”），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的中期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持续监管办法》（以下合称“A 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已按照境外上市地规则要求的格式披露定期报告的，在确保具备 A 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不影响信息披露完整性的前提下，可以继续按照境外原有格式编制对应的定期报告，但应当对境内外报告格式的主要差异作出必要说明和提示。本公司作为境外已上市红筹企业按照《持续监管办法》的前述规定编制本半年度报告具备 A 股披露规则要求披露的内容、不影响信息披露完整性，本公司亦将主要差异事项在本半年度报告“其他重要事项”部分予以列示，提请投资者注意。

本报告中表格数据经四舍五入处理，可能出现合计值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以及变动比例偏差等情况。

公司简介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于一九九九年八月在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注册成立，并于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股票代码:00883）挂牌上市。二零零一年七月，本公司股票入选恒生指数成份股。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人民币股份（以下简称“A 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股票代码:600938）挂牌上市。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的香港股份交易增设人民币柜台（股票代码:80883）。

本公司为中国最大之海上原油及天然气生产商，亦为全球最大之独立油气勘探及生产企业之一，主要业务为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原油和天然气。

目前，本公司以中国海域的渤海、南海西部、南海东部和东海为核心区域，资产分布遍及亚洲、非洲、北美洲、南美洲、大洋洲和欧洲。

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港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883（港币柜台）及 80883（人民币柜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国海油

股票代码:600938

公司董事会秘书:徐玉高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街 25 号

电话:(8610)8452 0883

电子邮箱:ir@cnooc.com.cn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2,660	207,608	16.9
利润总额	113,513	94,659	1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818	69,533	2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733	69,353	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31	109,182	2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6,054	802,750	6.6
总资产	1,202,503	1,098,569	9.5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1	1.46	2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1	1.46	2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0	1.46	2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1	8.90	增加 1.3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0	8.88	增加 1.32 个百分点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3,02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3,020 户中:A 股 211,367 户，港股 1,653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CNOOC (BVI) Limited（以下简称“中国海油 BVI”）	–	28,772,727,268	60.54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790,549	15,304,108,968	32.20	–	未知	–	其他
港股股东 A2	–	280,340,000	0.59	–	未知	–	未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	185,185,185	0.39	–	无	–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	153,136,247	0.32	–	无	–	国有法人
中石化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8,474,285	146,710,900	0.31	–	无	–	国有法人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925,639	112,963,249	0.24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	81,985,292	0.17	–	无	–	国有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73,148,148	0.15	–	无	–	国有法人
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丰兴华鸿鹄志远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48,081,942	0.10	–	无	–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中国海油 BVI 系公司控股股东；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均由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石化国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均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中国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收集个人资料应向资料当事人说明收集资料 是否为必须事项，《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未要求披露持股 5% 以下的个人股东信息。基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前述规定，公司未披露持股比例低于 5% 的港股股东信息，仅披露持股数量及比例。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港股股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业务回顾

概览

中国海油是一家专注于油气勘探、开发和生产的上游公司，是中国海上主要油气生产商，以储量和产量计，也是世界最大的独立油气勘探开发公司之一。

我们通过自营作业及合作项目，在渤海、南海西部、南海东部、东海和陆上进行油气勘探、开发和生产活动。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公司约 69.0%的净产量来自中国。

我们拥有多元化的优质资产，在多个世界级油气项目持有权益，成为全球领先的行业参与者。目前我们的资产分布在全球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印度尼西亚、澳大利亚、尼日利亚、伊拉克、乌干达、阿根廷、美国、加拿大、英国、巴西、圭亚那和阿联酋等。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海外油气资产占公司油气总资产约 39.0%。

本报告期内，世界经济增长总体放缓，多数国家通胀压力明显上升，中国经济延续总体平稳、向新向优的发展态势，展现出强大的韧性和活力。受中东地缘冲突影响，国际油价宽幅震荡，布伦特原油均价为 87.6 美元／桶。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围绕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增储上产、提质增效、科技创新和绿色低碳等各项工作，生产经营业绩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油气销售收入人民币 206,086 百万元，同比增加 20.0%；归母净利润人民币 85,818 百万元，同比上升 23.4%；油气净产量达 398.7 百万桶油当量，同比上升 3.7%。

勘探

上半年，公司锚定大中型油气田勘探目标，持续加大勘探力度，取得良好成效，资源基础进一步巩固。在中国，聚焦岩性、中深层、潜山等领域，获得多项勘探突破；在海外，坚持战略引领，加大区域研究和评价力度，深耕合同区块，加快新获取区块的研究和作业准备。

中国海域共获得 4 个新发现，分别为旅大 16–1、渤中 34–2 北、秦皇岛 30–3 和恩平 11–1，并成功评价 16 个含油气构造。其中，在渤海湾盆地获得旅大 16–1 和秦皇岛 30–3 新发现，分别展示了辽中凹陷古近系岩性领域和辽西凸起天然气领域良好的勘探前景；在珠江口盆地获得恩平 11–1 新发现，一体化成效显著，有望依托现有设施推动快速建产。陆上非常规天然气勘探力度持续加大，有力夯实资源基础。

在海外，公司围绕战略重点区积极布局，上半年取得多项重要进展。公司在巴西桑托斯盆地盐下勘探获得首个作业者区块 Ametista 区块。同时，在印尼获得 Bintuni 和 Drawa 两个区块，进一步拓展了公司在东南亚地区的优质勘探资产组合。

工程建设与开发生产

上半年，公司加强生产组织，高效推进产能建设。计划年内投产的新项目中，惠州 25–8 油田综合调整项目、旅大 10–1 油田 10–4 区块调整项目、蓬莱 19–3 油田 1/2/3/8/9 区二次调整项目、渭洲 10–3 油田西区开发项目以及海外巴西 Buzios8 项目已成功投产。渤中 26–6 油田开发项目（二期）等建设稳步推进。

公司以精益生产管理为手段，以创新创效为核心驱动力，精细生产组织，推动油田生产提质增效。加大低边稠油气藏开发技术攻关，着力提高储量动用率和采收率；强化油藏精细管理，持续提升在产油气田开发水平；深化油藏精细描述，持续巩固在产油气田稳产基础；通过严密规划、高效执行，扎实推进精细注水和稳油控水工作。公司持续加强在产油田挖潜力度，稳产增产成效显著。

上半年，油气净产量再创历史同期新高，达 398.7 百万桶油当量。分区域来看，中国油气净产量为 275.2 百万桶油当量，同比上升 3.3%，主要得益于垦利 10–2 和流花 11–1 等油气田产量贡献。海外油气净产量为 123.6 百万桶油当量，同比上升 4.6%，主要得益于圭亚那 Yellowtail 和巴西 Buzios7 项目带来的产量增长。

上半年，公司石油液体和天然气产量占比分别为 77.8%和 22.2%。石油液体产量同比增长 4.8%，主要得益于圭亚那 Yellowtail 和垦利 10–2 等油田的产量贡献；天然气产量同比基本持平。

产量摘要

	2026年上半年			2025年上半年		
	石油液体（百万桶）	天然气（十亿立方英尺）	油气合计（百万桶油当量）	石油液体（百万桶）	天然气（十亿立方英尺）	油气合计（百万桶油当量）
净产量						
中国	206.8	405.1	275.2	199.6	396.3	266.5
海外	103.6	112.2	123.6	96.5	121.0	118.1
总计	310.3	517.3	398.7	296.1	516.2	384.6

科技创新

公司持续深化创新驱动战略，扎实推进增储上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有力支撑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加大基础性科研攻关投入，聚焦深层、深水等油气勘探重点领域，持续夯实高效“找油找气”理论支撑。针对深层万米级大位移井垂深与位移双重极限延伸难题，攻关形成超深大位移井高效建产技术。创新形成 350℃高温电泵注采一体化技术，在垦利 10–2 稠油热采油田全面推广应用并实现连续两轮有效注采。成功使用国内首艘自主集成大型压裂船完成首批作业，为海上低渗油田开发提供了经济有效的方案。

公司深化推动数智化转型，全面实施智能油气田梯度培育，探索构建“数据 +AI”双轮驱动发展范式，驱动价值创造能力提升。“海能－智擎”完成整体部署应用，建强智能油气田统一数字底座，沉淀可复用服务 540 个，有力支撑技术降本、应用提质。加快“人工智能 +”研究设计、现场作业等领域场景建设，海上油田生产智能注采联动场景入选 2026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高价值场景。

绿色低碳

公司节能降碳扎实推进，油气清洁生产取得新成效。持续加强用能替代，扩大绿电使用规模，上半年共消纳绿电近 5 亿千瓦时。持续推动火炬气治理，开展低压伴生气回收利用，绥中 36–1 油田通过布设多台压缩机，实现低压伴生气外输至海上平台设备提供燃料。

稳步推进海上风电与油气主业融合发展，深远海浮式风电平台“海油观澜号”稳定运行，上半年发电量 156 万千瓦时，自主研发的国内首个张力腿浮式风电示范项目“海油安澜号”已于 8 月并网发电，有序推进深远海风电示范项目 CZ7 项目建设，广东、江苏新能源项目进入设计阶段。

积极培育负碳产业，不断加强 CCS/CCUS 技术发展，中国海上首个 CCUS 项目在恩平 15–1 平台全面投用，东方 1–1 气田 CCUS 示范项目开工。

乡村振兴

上半年，公司切实增强做好新时代新征程“三农”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牢牢把握常态化帮扶新阶段要求，接续扛稳抓牢帮扶责任，贯彻落实助力乡村全面振兴规划，确保工作谋划在前、部署在前、行动在前。在西藏自治区、海南省、广东省投入帮扶资金人民币 6,801.5 万元，实施 24 个帮扶项目，实现“五个振兴”全覆盖。项目帮助培育当地优势产业，促进农民增收，助力医疗和教育等民生领域均衡化发展，推动企地产业融合取得实效，助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迈上新台阶。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6–021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股息 0.94 港元（含税）。

● 本次中期股息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2026 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未分配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 2,062.72 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派发中期股息。本次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中期股息每股 0.94 港元（含税）。公司实际派发的中期股息总额将根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确定。股息将以港元计值和宣派，其中 A 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以董事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港股股息将以港元支付。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中期股息派息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或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6 年中期股息派发方案，本次中期股息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符合《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和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6–020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四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议案已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非执行董事王德华先生因公不能到会，已书面委托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张传江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张传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中期业绩及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已经公司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股息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财务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对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在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任职的张传江先生、黄永章先生和王德华先生未参与投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董事黄永章先生未参与投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并确认遵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道德守则〉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批准了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道德守则》（以下简称“《道德守则》”）的修订，每位董事均确认在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个月期间已遵守公司《道德守则》的要求。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香港交易所联讯通平台的注册和授权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6–022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32 号）的核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9,000 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0.80 元／股，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29,2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09,908.67 万元。上述款项已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及 2022 年 5 月 23 日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及 2022 年 5 月 24 日分别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 60157570_A02 号及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 60157570_A0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 2.28 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4 月 18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229,2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9,291.33
二、募集资金净额	3,209,908.6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055,007.78
本年度使用金额	0.02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3,680.23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8,781.64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2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组织章程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针对不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与项目实施主体、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对于超额配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另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述协议履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1]: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4 月 18 日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信大楼支行[2]	NRA020023522910000583036	1.14	使用中[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	FTN448213000418500160	–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	NRA98350001101000005	1.14	使用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信大楼支行	0200023522910005781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洋支行	275294596306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411900001710602	–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421421001012002429056	–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现金管理类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圭亚那 Payara 油田开发项目、流花 11–1/4–1 油田二次开发项目、圭亚那 Liza 油田二期开发项目、陆丰油田群区域开发项目、陵水 17–2 气田开发项目、陆丰 12–3 油田开发项目、秦皇岛 32–6/ 曹妃甸 11–1 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旅大 6–2 油田开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截至 2026 年 7 月 28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3,682.51 万元[5] 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 4 月 18 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223,682.51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流花 11–1/4–1 油田二次开发项目	102,775.84	用于补流	–	–	–	2026 年 3 月 26 日	–	
陆丰油田群区域开发项目	32,436.27	用于补流	–	–	–	2026 年 3 月 26 日	–	
秦皇岛 32–6/ 曹妃甸 11–1 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	17,313.88	用于补流	–	–	–	2026 年 3 月 26 日	–	
补充流动资金	2,374.88	用于补流	–	–	–	2026 年 3 月 26 日	–	
利息收入	68,781.64	用于补流	–	–	–	2026 年 3 月 26 日	–	

注:1、上述节余资金金额为资金转出当日专用账户余额。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 223,680.23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8 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 4 月 18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55,007.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为募投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1）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6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圭亚那 Payara 油田开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52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	520,000.00	–	100.00	2025年 12 月（注 2）	449,782.46	是	否
流花 11–1/4–1 油田二次开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	547,224.16	–102,775.84	84.19	2025年 12 月	154,648.04	是	否
圭亚那 Liza 油田二期开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	220,000.00	–	100.00	2023年 12 月	516,191.03	是	否
陆丰油田群区域开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	317,563.73	–32,436.27	90.73	2024年 6月	73,639.28	是	否
陵水 17–2 气田开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	100.00	2021年 12月	232,932.22	是	否
陆丰 12–3 油田开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	2023年 8月	75,776.14	是	否
秦皇岛 32–6/ 曹妃甸 11–1 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82,686.12	–17,313.88	82.69	2021年 11 月	不适用（注 3）	不适用（注 3）	否
旅大 6–2 油田开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50,000.00	–	100.00	2021年 12 月	18,307.33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生产建设	否	919,908.67	919,908.67	919,908.67	0.02	917,533.79	–2,374.88	99.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209,908.67	3,209,908.67	3,209,908.67	0.02	3,055,007.80	–154,900.87	95.1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为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确定的投资金额。

注 2:圭亚那 Payara 油田开发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度于 2023 年 12 月使用完毕，2024 年 2 月达到设计高峰产量。

注 3:秦皇岛 32–6/ 曹妃甸 11–1 油田群岸电应用工程项目是公司渤海油田统筹开发的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作为成本分摊至各油田，不单独核算收益。

注 4:本对照表数据若出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数据若出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与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信大楼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王府井支行的下属机构。

[3] 该账户已于 2026 年 7 月注销。

[4] 该账户已于 2026 年 7 月注销。

[5] 与《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披露的金额略有差异，是由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结息及银行收取手续费所致。

公司代码:600848
900928

公司简称:上海临港
临港 B 股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